

山东东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综合提升项目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规定，对本工程建设情况及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本工程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环保综合提升项目

2、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地点：淄博市博山区安上村石料厂天然矿坑。

4、建设内容及规模：利用地表采石挖空区修建截洪沟、防渗系统、渗沥液导排系统、渗滤液收集池等建设内容，完成总库容为 260 万吨的钛石膏处置场。

5、投资规模：总投资 1500 万元。

6、企业概况：山东东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 2002 年，主要产品为钛白粉、硫酸，现已发展成为资产总值 23 亿元，占地约 70 万平方米，员工 1300 余人的大型企业集团。

7、项目简介：公司废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钛石膏，根据公司现有工程环保资料及青岛谱尼测试有限公司对公司钛石膏的监测结果，公司产生的钛石膏属于 I 类一般固体废物。钛石膏中主要成分为硫酸钙和氢氧化铁，前期公司产生的钛石膏均外售给水泥企业作为原料进行综合利用。由于近几年淄博市水泥企业产业结构调整优化，部分水泥企业关停，导致钛石膏的综合利用量降低，暂时找不到相关综合利用单位。现利用天然矿坑按照环评、设计等要求建设后，用于钛石膏堆存，堆存期满后进行现场绿化。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东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处

联系方式：0533-4167711

邮箱：djahc@163.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秋谷横里河 55 号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单位名称：山东鲁蒙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18553302077

邮箱：lmhj2020@163.com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方式方法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可以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本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请在提交意见时提供真实有效的联系方式。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单位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前，公众可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成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我单位邮箱或以纸质版形式邮寄至我单位。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山东东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7日

